

# 中国土地学会文件

土地学发办字〔2016〕2号

---

## 关于申报 2016 年度国土资源 科学技术奖项目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国土资源部《关于开展 2016 年度国土资源科学技术奖推荐工作的通知》（国土资厅发[2016]2号）的规定，中国土地学会是国土资源科学技术奖推荐单位。为做好 2016 年度国土资源科学技术奖的推荐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报奖方式

包括各省级土地学会在内的本会团体会员单位及相关科研、教学、企事业单位均可申报奖项，每个单位限申报 1 个项目。

申报单位应按照国土资源部《关于开展 2016 年度国土资源科学技术奖推荐工作的通知》要求填写推荐书，各申报

单位对报奖材料进行认真审核后，报送中国土地学会办公室。

## 二、报奖材料

国土资源科学技术奖应按照“国土资源科学技术奖奖励范围与评审标准及有关规定”的要求申报，同时提供如下材料：

1、所有报奖项目应在2016年1月1日前已完成科技成果登记。成果登记请与国土资源部科技成果管理办公室联系（联系电话：010-66558728 010-66558717）。

2、国土资源科学技术奖推荐书和附件材料，可在2016年4月15日后通过国土资源部网站“在线申报”按照填报流程说明和要求填写，在上网填报前请务必与我会张青联系。

3、报奖材料采取网上与书面相结合的方式申报。推荐书和附件材料应在“国土资源科学技术奖申报系统”中填写完成后导出打印，一式三份加盖公章，装订成册（其中一份应注明原件归档）。同时，提交与报奖项目有关的研究报告、图件和专著材料一份（套）。提交的书面申报材料与网上申报材料应完全一致，并报数据光盘一份，所有推荐材料概不退回。

4、“推荐书”第一页，项目基本情况“推荐单位”一栏，应填写“中国土地学会”。

5、报奖项目应是在2014年1月1日（国土资源管理类项目应在2015年1月1日）以前已完成综合技术评价（指鉴定、

评审或验收)的成果,时间不足或未经技术评价的项目不予受理。

6、申报系统已在国土资源部网站上开通。涉密项目的申报请提前与我会联系。

7、在申报项目中,各单位可推荐1套科普作品和1项由青年科技人员(1976年1月1日后出生)作为第一完成人的成果。

### 三、组织评审

我会将组成专家委员会,对申报项目进行初评。初评合格的项目由中国土地学会负责填写推荐意见盖章后,上报国土资源部。

### 四、报奖时限和报送地点

申报国土资源科学技术奖项目截止日期为2016年4月30日,逾期不予受理。报奖材料请送中国土地学会办公室。

联系人:张青

电话:66562671

地址:北京市西城区冠英园西区37号 邮编:100035

注:国土资源部《关于开展2016年度国土资源科学技术奖推荐工作的通知》(国土资厅发[2016]2号)及其附件请在国土资源部网查阅,不另发。



---

中国土地学会办公室

2016年4月1日印制